



证券代码：002117

证券简称：东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4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按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63,777,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7元（含税），送红股5股。公司将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54,644,329.80元，送红股181,888,807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将增加为545,666,421股。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 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63,777,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7.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5.8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2.4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1.2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63,777,614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545,666,421 股。

三、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 年 5 月 30 日。

四、 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9 年 5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 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股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股总数与本次送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56	香港喜多来集团有限公司
2	08*****695	北京中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08*****334	济南发展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	08*****780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5	08*****41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 年 5 月 21 日至登记日：2019 年 5 月 29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利润分配 增加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849	0.03%	58,425	175,274	0.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3,660,765	99.97%	181,830,382	545,491,147	99.97%
三、总股本	363,777,614	100.00%	181,888,807	545,666,421	100.00%

八、本次实施送股后，按新股本 545,666,421 股摊薄计算，2018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4706 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北路 23 号

咨询联系人：阮永城

咨询电话：0531-82672212

传真：0531-82672218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23 日